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醫中心分院綜合內科部院聘物理治療師簡則

職 稱	院聘物理治療師（綜合內科部復健科）	
名 額	1 名	
工作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各次專科物理治療臨床治療。 2. 填寫各項評估與治療紀錄、身心障礙鑑定業務等。 3. 參加病歷及相關討論會。 4. 參加訓練以自我進修提升專業能力。 5. 辦理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資格	性別	不拘
	資歷	大學以上畢業，具我國物理治療師證書，有一年以上臨床實務經驗者。
應徵證件	個人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書(男性)
	學歷	大學以上學校畢業證書（持國外學歷者應請檢附教育部學歷認定證明文件）
	證照	物理治療師證書影本、國考及格證書影本
報名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日期：自公告起至 113 年 6 月 7 日下午 5 時止（逾期、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恕不予受理）。 2. 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亦受理現場報名)，請檢附「臺大癌醫中心醫院各類人員甄選登記表及學經歷、證照查核授權書(請自行至本院徵才資訊網頁下載，並以 A4 格式列印成單面 1 張)」及上開應徵證件影本各 1 份，並於期限內寄(送)達人事室，非以郵戳為憑。 3. 報名地點：通訊報名者請以掛號郵寄至「106 台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三段 155 巷 57 號台大癌醫中心醫院 4 樓人事室周小姐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單位、職稱及聯絡電話（請自行下載信封封面）。 4. 經書面審查後，符合初選資格者於 113 年 6 月 11 日下午 5 時擇優公告於本院徵才資訊網頁。 	
初選日期	<p>請於 113 年 06 月 14 日下午 1 時整，攜帶身分證於台大癌醫南棟二樓復健中心大門外集合（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3 段 155 巷 57 號），由專人帶往參加測驗(至本院依規定須配合測量體溫及戴口罩)。</p> <p>測驗科目：1. 筆試(簡答)。2. 實作操作考。3. 面試。</p>	
附 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不得應考，已錄取者，撤銷錄取資格。 2. 錄取通知方式：符合初選資格名單、通過初選名單以及徵選結果等相關訊息，皆以本院網路公告(網址如附註 7)，敬請於報名後、參加初選後及複選後自行參閱本院訊息專區>人才招聘(甄選結果)網頁，本院恕不退件及函復，請務必主動查詢，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本次公開甄選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還應徵資料。通過初選者請依公告上之複選時間、地點參加複選；複選成績如達錄取標準，仍須經本院體檢合格及完成本院職前教育訓練後方可進用。 3. 如係退休公教人員再任本職務，則停發月退休金及停止優惠存款。如係退休工員再任本職務，則依相關規定繳回慰助金。另有關支領退休俸之軍職人員，請於報名時主動告知。 4. 本職務係運用本院醫療作業基金進用之醫務人員，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另現職人員如欲報名需知會單位主管並於甄選登記表簽章。 5. 本職缺進用後先於本院人事室或指定工作場所服務。 6. 本院得視業務需要增額錄取。 7. 癌醫簡則公告網址：http://www.ntucc.gov.tw/ntucc/Recruit.action 8. 如有疑問請撥打 02-2322-0322#38234 周小姐。 	

